

# 平阳站前片区城市设计、控制性详细规划 服务

##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 PYCG250902093

供应商名称（盖章）：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浙江乾成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供应商地址：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市海淀区清河嘉园东区甲 1 号楼 16 层；浙江乾成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汇水河路 30-32 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郑国楚



日期： 2025 年 9 月 13 日

## 报价文件目录

|                                  |    |
|----------------------------------|----|
| 2.1 开标一览表.....                   | 25 |
| 2.2 供应商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的证明文件..... | 26 |



2.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平阳站前片区城市设计、控制性详细规划服务      项目编号：PYCG250902093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 平阳站前片区城市设计、控制性详细规划服务 | 小写：人民币 2,250,000.00 元<br>大写：人民币 贰佰贰拾伍万 元整 |    |

- 1、▲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项目投标总价，包括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费用。
- 2、▲本项目最高限价 2300000 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标。
- 3、▲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供应商全称（盖章）：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浙江乾成规划建设设计有限公司  
（联合体）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郭国楚 陈爽

日期：2025年9月13日



## 2.2 供应商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的证明文件

### 2.2.1 中小企业声明函相关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平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平阳站前片区城市设计、控制性详细规划服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平阳站前片区城市设计、控制性详细规划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浙江乾成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2人，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资产总额为1700万元（注1），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浙江乾成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9月16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填写说明：

- 1) 投标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
- 2) 中型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小型、微型企业的行业类别由评审专家结合投标供应商出具的证明材料认定；经认定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 3) 所投标项内的产品如由多个企业制造的，在填写企业类型时，按产品生产企业中规模最大的企业类型填写；
- 4) 投标产品制造商投标，提供投标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代理商投标，提供投标供应商及产品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 5) 注：小型、微型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a) 《中小企业声明函》；上述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视为投标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